

证券代码：833786 证券简称：超纯环保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近期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00万元，由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董事长钱志刚、总经理王军、副总经理刘德武，为该笔流动资金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，董事长钱志刚其配偶赵晓豪、总经理王军其配偶刘华莉、副总经理刘德武其配偶罗建芳，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，全资子公司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年1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1）。并于2019年1月31日经由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（公告编码：2019-005）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淮安市淮安区翔宇大道 1059-1 号

注册地址：淮安市淮安区翔宇大道 1059-1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如适用）：王军

实际控制人：王军

注册资本（元）：15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水处理及环保设备的研发、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。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住所：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马鞍镇新二村 1 幢

注册地址：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马鞍镇新二村 1 幢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如适用）：王军

实际控制人：王军

注册资本（元）：20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再生资源的回收及利用；节能减排技术的开发应用；污泥的干化处置及利用。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钱志刚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光桥街 8 号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晓豪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光桥街 8 号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军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光明路 1-1 号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华莉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光明路 1-1 号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德武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路 7 号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罗建芳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路 7 号

(二) 关联关系

钱志刚、王军、刘德武系公司控股股东。钱志刚为公司董事长，赵晓豪为公司董事长配偶；王军为公司总经理，刘华莉为公司总经理王军配偶；刘德武为公司副总经理，罗建芳为公司副总经理刘德武配

偶。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个人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了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 万元，期限 1 年，由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提供担保，董事长钱志刚、总经理王军、副总经理刘德武，为该笔流动资金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，董事长钱志刚其配偶赵晓豪、总经理王军其配偶刘华莉、副总经理刘德武其配偶罗建芳，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，全资子公司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公司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(二)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9 日